**关于开展2020年工会理论研究与调查研究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工会、各区教育工会、各直属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党的十九大四中全会精神，把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到工会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要深化工会改革，进一步建机制、强功能、增实效，构建联系广泛、服务职工的工会工作体系。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会决定根据《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会研究课题实施细则》（附件1），开展2020年工会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考课题**

1、习近平关于劳动、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论述的专题研究；

2、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制度优势研究；

3、中国工会的职责与职能研究；

4、新时代教育工会干部队伍建设问题研究；

5、关于区教育工会对基层工会的监管制度调查研究；

6、关于区教育工会对基层工会考核机制的探索；

7、新时代高校工会的“初心”与“使命”研究；

8、高校工会在加强思想引领方面工作的途径；

9、上海高校工会文化活动品牌建设研究；

10、教育系统基层工会文体协会开展情况及需求的调研；

11、工会“增三性”中教工文体协会的作用；

12、跨校区高校的教工权益平衡机制问题；

13、教育工会服务新进教师的着力点研究；

14、从事基础教育教职工福利、健康情况、维权情况等方面的调查研究；

15、近年来高校教辅和行政人员工作特点变化研究；

16、双一流大学建设背景下海归青年教师立德树人的长效机制研究；

17、教代会在高校治理体系的作用与机制研究；

18、教代会制度或学校民主管理制度研究；

19、教代会代表的构成特点及作用发挥的实证研究；

20、教育系统灵活就业人员权益保障的现状、问题与对策研究；

21、新形势下，探索教育系统优秀女性团体服务妇女、服务妇女事业、服务社会发展的功能和有效途径；

22、研究二孩政策对女教师职业生涯发展的影响；

23、关于教职工子女晚托班、暑托班的调查研究；

24、关于本市教育系统工会干部队伍情况的调研；

25、新时代教职工思想状况的调研；

26、关于网上工会服务工作的调研；

27、工会工作其他热点、难点、重点问题的研究与对策。

**二、相关要求和说明**

    1、申请办法

请各基层工会根据以上参考课题或提出自主研究课题，组织人员积极申报，认真填写《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课题申请书》（附件2），于3月31日前将申请书电子版发送电邮至：ghllyj@126.com，纸质版寄送至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会秘书处。

2、申请限额

各基层工会限报最多4项课题，超过4项不予接收。

3、立项办法

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会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通过评审的课题给予立项。根据课题研究重要性及立项评审情况将课题分为委托课题、自主研究课题两类，市教育工会根据工作要求选择一到三项委托课题设立重点课题。

4、课题研究

研究课题可跨单位联合申报，实行课题负责人制。立项课题设课题负责人1名，课题负责人所在会员团体单位为课题承担单位。课题负责人组织、指导开展团队化研究，团队一般应有3-5人。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为1年，对确需延长年限的，由课题负责人提出申请，专家组讨论决定。

5、课题经费

市教育工会将给予立项委托课题资助经费15000元，立项自主研究课题资助经费5000元，重点课题所涉及的团体会员单位按照委托课题资助额度资助。课题负责人所在团体会员单位做相应的配套。

6、结题和验收

各立项课题要在规定时间内参加中期答辩和结题评审，具体依据《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会研究课题实施细则》实施开展。

各项课题通过调研报告或论文的形式完成。结题报告格式要求具体为：（1）标题用黑体三号居中；（2）标题下居中用宋体小四号字体写明单位名称及撰写人；（3）内容提要（150字以内）、关键词等表述文字用黑体小四号；（4）正文用宋体小四号，小标题加粗，单倍行距；（5）参考文献（引文题目、书刊名、刊等）用宋体五号；（6）文章结尾须注明执笔人、工作单位、职务与职称、形成时间、详细通讯地址、邮编、主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用宋体小四号。研究成果要求上报电子文稿，上报邮箱：ghllyj@126.com，邮件主题要标明“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会2020年立项课题结题报告”。

工会理论研究会鼓励各课题组向相关期刊杂志积极投递研究论文，公开发表论文将作为评审结题的重要依据之一。

7、评比奖励

课题研究完成后，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会将组织专家进行评比总结，对优秀的研究成果进行奖励。同时将择优推荐参加市总工会、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工作调研和论文评选活动。

    8、工作进度

    2020年3月31日前，完成课题申报。

    2020年4月17日前，立项评审及立项课题发布。

2020年4月——2020年11月，立项课题组开展研究。

2020年9月下旬，进行课题中期评审。

    2020年12月20日前，完成课题报告[调研报告或（公开发表的）论文]，上交市教育工会。

    2020年12月底前，市教育工会组织专家对课题报告进行评审。

    2021年1月，对立项课题优秀成果表彰奖励。

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会秘书处联系方式：陈晓丹老师（62157020），张敏老师（38284100/13671661564）。

材料寄送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海港大道1550号图书馆B905-1，邮编：201306，张敏老师（38284100/13671661564）。

附件1：《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会研究课题实施细则》

附件2：《上海市教育系统工会理论研究课题申请书》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委员会

    2020年3月17日